

# 第十四届“挑战杯” 青岛黄海学院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

各学院团总支、团支部：

为做好此次第十四届“挑战杯”山东省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的备赛工作，共青团青岛黄海学院委员会联合创新创业学院、科研服务部、教学工作部以及马克思主义学院，拟于2024年3月举办青岛黄海学院第二届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即该项赛事的校级复赛。现将比赛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 参赛要求

1. 参赛项目应为参赛团队真实项目，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存在剽窃、盗用、提供虚假材料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一经发现将取消参赛相关权利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

2. 已获往届“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创青春”全国大学生创业竞赛、“挑战杯——彩虹人生”全国职业学校创新创效创业竞赛全国金奖（特等奖）、银奖（一等奖）的项目，不可报名本届竞赛。

3. 已获往届“挑战杯”山东省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创青春”山东省大学生创业竞赛、“挑战杯——彩虹人生”山东省职业学校创新创效创业竞赛金奖（特等奖）但未获得往届以上竞赛全国决赛金奖（特等奖）、银奖（一等奖）的项目可报名参赛。

4. 已获往届创新创业类项目相关奖项的项目可报名参赛。

## 二、 参赛组别

### 1. 科技创新和未来产业

围绕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强校地合作，推动产学研深度融合，在智能制造、信息技术、大数据、人工智能、生命科学、新材料、新能源等领域，结合实践观察设计项目。

### 2. 乡村振兴和农业农村现代化

围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扎实推动产业富民，在农林牧渔、电子商务、乡村旅游、城乡融合等领域，结合实践观察设计项目。

### 3. 社会治理和公共服务

围绕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在基层治理、政务服务、消费生活、公共卫生、教育培训、交通物流、金融法律服务等领域，结合实践观察设计项目。

### 4. 生态环保和可持续发展

围绕可持续发展战略、碳达峰、碳中和目标、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在环境治理、可持续资源开发、生态环保、清洁能源

应用等领域，结合实践观察设计项目。

### 5. 文化创意和区域合作

突出共融、共享，主动服务和融入国家区域重大战略，聚焦打响齐鲁优秀传统文化品牌、大力发展文化事业文化产业、促进文旅深度融合发展，在工业设计、动漫广告、体育竞技和国际文化传播、对外交流培训、对外经贸等领域，结合实践观察设计项目。

## 三、参赛形式

1.以学校为单位统一申报，以项目团队形式参赛，每个团队人数原则上不超过10人，每个项目指导教师原则上不超过3人。

2.对于跨校组队参赛的项目，各成员须事先协商明确一个申报单位。

3.参赛项目涉及知识产权的，在报名时须提交具有法律效力的发明创造或专利技术所有人的书面授权许可、项目鉴定证书、专利证书等。

4.对于已工商注册的项目，在报名时可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含单位概况、法定代表人情况、营业执照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复印件、股权结构等材料）。已工商注册项目的负责人须为企业法人代表。企业法人代表在全国竞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参赛项目可提供项目实践成效、预期成效等其他相关材料（包括项目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带动就业情况等）。

## 四、校赛时间安排

1.学院提报截止日期：3月8日下午4:00

2.专家评审：3月9日至3月11日

3.第一轮作品打磨：3月12日至3月14日

4.专家评审：3月15日至3月16日

5.第二轮作品打磨：3月17日至3月19日

6.专家评审：3月20日至3月21日

7.第三轮作品打磨：3月22日至3月24日

8.专家评审：3月25日至3月26日

9.第四轮作品打磨：3月27日至3月29日

10.作品统一提报：2024年3月30日

## 五、工作要求

各学院负责人请根据各学院学生工作考核评估要求提报作品，于截止日期之前以“学院”命名，将作品以及汇总好的附件一打包发到邮箱：[tw@qdhhc.edu.cn](mailto:tw@qdhhc.edu.cn)

联系人：郑传韬

联系电话：18661421593

附件一：各学院提报作品数量表

附件一：各学院提报校赛复赛作品数量表

学院	数量
智能制造学院	3
国际商学院	2
建筑工程学院	1
教育学院	1
设计与美术学院	1
影视学院	1
经济与管理学院	1
医学院	1
大数据学院	1